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 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实际支出数 (B)	执行率(B/A)	分值	得分			
	全年支出	3511.12	3713.39	3552.39	96%	10	10			
	其中：基本支出	2042.7	2176.67	2176.67	100%	—	—			
	项目支出	1468.42	1536.72	1375.72	90%	—	—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	建立健全内控制度，规范资金使用、资产管理、采购管理、人员管理；基本完成当年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。			目标1完成情况：一年来，在省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，中心党委团结带领全系统广大党员和干部职工，抢抓政策机遇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创新工作措施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						
	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：完成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（项目详细情况见附表）			目标2完成情况：项目完成及资金支出率（项目执行情况见附表）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%	2.5	2.5			
	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≥90%	98%	2.45	2.45	111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，50万元草原植被恢复费，由于资金下达过晚，错过项目		
	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=100%	100%	2.45	2.45	时间		
			结转结余变动率	≥90%	100%	2.45	2.45			
			基本支出资金下达数	=2042.27	2176.67	2.45	0	基本支出调整下达	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.45	2.45			
	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.45	2.45			
		采购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.45	2.45			
		资产管理	资产管埋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.45	2.45			
		人员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=100%	100%	2.45	2.45			
	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.45	2.45			
			部门履职按时、高质量完成工作	能够按时、高质量完成工作	6	6				
		部门效果目标	资金使用部门资金使用是否规范	规范	规范	6	6			
			通过对资金的管理，是否使得单位内部部门健康运转	是	是	6	6			
			绩效评价的部门（单位）覆盖率（%）	>=90%	100%	6	6			
	社会影响	社会影响	跨部门沟通有效性	高效	高效	6	6			
			单位获奖情况	=2次	2次	6	6			
		长效管理	内部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数（次）	=0次	0次	6	6			
		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完备	完备	1.8	1.8			
			内部控制是否形成长效机制	是	是	1.8	1.8			
	能力建设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完备	完备	1.8	1.8			
			人事档案管理成本是否控制在定额范围内	是	是	1.8	1.8			
	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完备	完备	1.8	1.8			
			工作人员满意度（%）	>=95%	>=95%	6	6			
			服务对象满意度（%）	>=95%	>=95%	6	6			
合 计						87.55				
无										

注：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。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分、部门管理指标20分、履职效果指标50分、能力建设指标1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；二、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分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核定。

2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，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。

2022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自评得分	备注		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			
			小计	当年财政拨款	上年结转资金	其他资金					
1	天然林保护工程—森林管护、社会保险补助		773	773			773	100%			
2	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—病虫害防治		10	10			10	100%			
3	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—森林草原防火		20	20			20	100%			
4	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—林区禁种铲毒资金		15	15			15	100%			
5	国有林场改革补助		650.42	650.42			650.42	100%			
6	森林灾害理赔资金		68.3				68.3	68.3	100%		
	合计		1536.72	1468.42			68.3	1536.72	100%		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天然林保护工程资金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773	773	773	10	100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773	773	773	—	—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该项目体现了森林的生态价值，极大地提高广大林农的生态意识和对公益林保护的积极性。持续实施天保工程，是保护发展森林资源、维系国土生态安全、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的重大战略举措，对促进我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仅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，还将产生深远的历史影响。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工资按时发放，退休职工保险及时缴纳，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。			该项目体现了森林的生态价值，极大地提高广大林农的生态意识和对公益林保护的积极性。持续实施天保工程，是保护发展森林资源、维系国土生态安全、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的重大战略举措，对促进我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仅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，还将产生深远的历史影响。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工资按时发放，退休职工保险及时缴纳，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森林管护费资金下达数	628万元	628万元	5	5	
			省级社会保险补助资金下达数	145万元	145万元	6	6	
	质量指标	项目质量可控性	可控	可控	6	6		
		项目实施保障率	=100%	=100%	6	6		
		职工社会保险缴纳及时性	及时	及时	5	5		
		资金保障率	=100%	=100%	6	6		
	时效指标	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目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前	2022年12月前	5	5		
		项目完成时间	=2022年12月底前完成	=2022年12月底前完成	6	6		
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情况	控制在定额标准内	控制在定额标准内	5	5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职工社会保险缴纳是否正常缴纳	正常缴纳	正常缴纳	6	6	
			职工工资保障水平	稳定保障	稳定保障	5	5	
		社会效益指标	职工工资保障率	=100%	=100%	6	6	
			职工工资是否正常发放	正常发放	正常发放	6	6	
	生态效益指标	是否明显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	明显改善	明显改善	6	6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维护林区稳定水平	优良	优良	5	5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林区职工群众满意度	>=90%	>=90%	6	6		
总分				100	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門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門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10	10	10	10	100	10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0	10	10	—	—	—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资金的投入，提高森林防灾减灾水平，有效的改善林木病害的蔓延的趋势，进一步优化病虫害防治人员的结构，总结出适合本林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技术措施，培养一批森防技术骨干。			通过资金的投入，提高森林防灾减灾水平，有效的改善林木病害的蔓延的趋势，进一步优化病虫害防治人员的结构，总结出适合本林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技术措施，培养一批森防技术骨干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人工林面积	0.2万亩	0.2万亩	5	5		
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种类	云杉赤枯病	云杉赤枯病	6	6		
		无人机防治面积	0.1万亩	0.1万亩	4	4		
		人工防治次数	3次	3次	5	5		
	质量指标	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（‰）	≤5.8‰	≤5.8‰	6	6		
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合格率	100%	100%	6	6		
		一次性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
		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	≥90%	≥90%	5	5		
	时效指标	项目任务完成率（%）	≥90%	≥90%	6	6		
		任务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6	6		
	成本指标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定额成本	10万元	10万元	5	5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	有效	有效	5	5		
		带动防治专业化组织、个人积极参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	带动防治专业化组织、个人积极参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	带动防治专业化组织、个人积极参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	6	6		
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微域生态环境	改善微域生态环境	改善微域生态环境	5	5		
	可持续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，逐步提升森林资源健康	改善生态环境，逐步提升森林资源健康	改善生态环境，逐步提升森林资源健康	5	5		
		改善生活环境	改善生活环境	改善生活环境	5	5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	≥90%	≥90%	5	5		
总分					100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森林防火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0	20	20	10	100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0	20	20	—	—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宣传教育，确保森林资源安全，确保全年无重大森林火灾			通过宣传教育，确保森林资源安全，确保全年无重大森林火灾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传输卫星电话线路	7条	7条	7	7	
			台账记录本、宣传品、防火旗	≥1500份	1500份	8	8	
			购买保温水壶	110个	110个	7	7	
		质量指标	购买产品和印刷品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7	7	
			当期任务完成率（%）	≥100%	100%	8	8	
		成本指标	森林视频监控系统传输费卫星电话费	7.28万元	7.28万元	8	8	
	台账记录本、宣传品、防火旗印刷费用		10.41万元	10.41万元	7	7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防止森林火灾发生	100%	100%	9	9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保护森林草原资源	是否明显	明显	8	8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逐步提高全民森林防火意识 改善林务员生活条件	是否明显改善	明显改善	10.5	10.5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	≥85%	90%	10.5	10.5		
总分					100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禁种铲毒						
主管部门	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
		年度资金总额	15	15	15	10	100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	15	15	—	—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
其他资金	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巩固扩大“零种植”，确保“零产量”。			巩固扩大“零种植”，确保“零产量”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装备购置费使禁种铲毒踏查人员免受雨淋购置雨衣	400件	400件	10	10	
			开展禁种铲毒宣传和踏查	4次	4次	10	10	
		质量指标	印制台账记录本、宣传品质量合格率	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按实施方案完成任务（%）	≥100%	≥100%	10	10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购买保温水壶费用	2.31万元	3.5万元	10	10
	群众对毒品危害社会知晓度			≥90%	≥90%	10	10	
	预防毒品种植发生率			≥90%	≥90%	10	10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禁种铲毒对社会稳定向好的影响	≥90%	≥90%	10	10	
	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	≥85%	≥85%	10	10
总分					100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国有林场改革补助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650.42	650.42	650.42	10	100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50.42	650.42	650.42	—	—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收入按时足额缴发放，以及林场的燃煤采购、锅炉房购买服务，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。			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收入按时足额缴发放，以及林场的燃煤采购、锅炉房购买服务，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下达数	650.42万元	650.42万元	9	9
			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中工资列支数	205.21万元	650.42万元	9	9
	质量指标	项目质量可控性		可控	可控	9	9
		时效指标	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底前完成	2022年12月底前已完成	9	9
		成本指标	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	是	是	9	9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职工工资是否稳定发放	是	是	9	9
		社会效益指标	林区内社会服务效益	稳定提升	稳定提升	9	9
		生态效益指标	是否明显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	是	是	9	9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	是	是	9	9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	>=95%	95%	9	9	
总分					100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森林灾害理赔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	68.3	68.3	10	100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68.3	68.3	—	—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了林区受到灾害后的可恢复性，使林区职工管护效益得到保障。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，提高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。			保障了林区受到灾害后的可恢复性，使林区职工管护效益得到保障。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，提高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森林灾害理赔资金下达数	68.3	68.3	10	10	
		质量指标	资金完成是否执行	是	是	10	10	
		时效指标	病虫害防治是否及时	及时	及时	10	10	
		成本指标	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林木资产是否得到有效保障	是	是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护森林是否不受病虫害侵袭	是	是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林区生态效益是否显著增加	显著	显著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作用显著	显著	显著	10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林区职工满意度	100%	100%	10	10	
总分					100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